

海南典当行设立条件

产品名称	海南典当行设立条件
公司名称	深圳市鼎盛睿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（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）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15970970197 15970970197

产品详情

海南典当行设立介绍

典当行，亦称**当铺**，是专门发放**质押贷款**的正规非银行性**金融机构**，是以**货币借贷**为主和**商品销售**为辅的市场组织。

海南典当行设立条件

- (1)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章程；
- (2)公司名称中应当标明“典当行”字样；
- (3)注册资本：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，且为实缴的货币资本；从事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的，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；从事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的，不低于为1000万元人民币；
- (4)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和办理业务必需的设施；
- (5)有熟悉典当业务的经营管理人员及鉴定评估人员；
- (6)有两个以上法人股东，且法人股相对控股；法人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占全部股份1/2以上，或者第一大股东是法人股东且持股比例占全部股份1/3以上；单个自然人不能为控股股东。

海南典当行设立资料清单

- (1)设立典当行的名称、住所、注册资本、股东及出资额、经营范围等内容；
- (2)出资协议；
- (3)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证明原件；
- (4)高管职称证明与无犯罪证明；
- (5)法人股东上半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
- (6)承诺两年不对外转让所持有的典当行股权，不以持有的典当行股权对外质押或提供担保的承诺书；
- (7)法人股东出资能力证明原件；
- (8)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发的《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复印件；
- (9)法人股东的董事会（股东会）决议及营业执照副本；

有需要了解更多或办理的朋友可以致电联系我：腾博莫先生